

高要市白诸镇金山水库猪场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以及《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函》（粤环函〔2017〕1945 号）等相关要求，2023 年 8 月 5 日，广东加大金山种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高要区组织召开高要市白诸镇金山水库猪场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查阅了《高要市白诸镇金山水库猪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高环建〔2009〕90 号）、《高要市白诸镇金山水库猪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材料，现场核查了该项目建设运营和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经讨论和评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高要区白诸镇石下管理区三安坑村金山水库，设计年存栏量约 2800 头，其中母猪 800 头，年出栏肉猪 8000 头。项目占地约 15000 平方米，主要建筑物有猪舍、办公楼、员工宿舍、配套的环保治理设施等。

（二）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2009 年 5 月，加大公司委托环评单位编制《高要市白诸镇金山水库猪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09 年 7 月取得原高要市环境保护局批复意见（高环建〔2009〕90 号）。2009 年 12 月项目开始施工建设，2020 年 3 月 6 日完成排污许可登记工作。

加大公司委托广东智行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至 29 日对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并出具了监测报告（编号：GDZX（2023）071401）。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其中环保投资 40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尹周昌

验收组：

陈善强

莫大昌
陈小龙

李耀

洪武

张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为高要市白诸镇金山水库猪场建设项目及其配套的环保治理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变更情况如下：①项目猪舍建筑面积、产能增加 5%；②生产废水设施工艺由“固液分离+酸化调节+厌氧消化+生物塘氧化”变更为“格栅-固液分离-调节池-厌氧-缺氧-好氧-絮凝-沉淀-氧化塘”。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上述变动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治理措施

项目生产废水采用“格栅-固液分离-调节池-厌氧-缺氧-好氧-絮凝-沉淀-氧化塘”设施处理后排入鱼塘，用于后山林木灌溉。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鱼塘，用于后山林木灌溉。

（二）废气治理措施

项目养殖场内无组织臭气通过加强猪舍通风、及时清理猪舍内猪粪尿、加强场区绿化建设等措施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员工厨房油烟经静电油烟处理器处理后排放。

（三）噪声治理措施

项目通过采用高效低噪设备、合理布局及采取隔声减震、加强场区绿化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项目猪粪、污水站污泥场内临时存放，定期外卖作为花卉、果园、竹林肥料利用；病死猪及分娩废物使用无害化一体式处理机进行处理；医疗废弃物转交危险废物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临时存放定期交给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一）废水

邓国昌

验收组：

陈美娟

莫大富
陈小龙

李珊

冯斌

谢志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各监测项目均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613-2009）表5珠三角标准值要求。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氨、硫化氢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值要求；臭气浓度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613-2009）表7中的集约化畜禽养殖业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厨房油烟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小型规模的标准限值要求。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边界昼、夜间的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要求。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已按要求进行了分类收集和妥善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建设及调试期间未收到周边投诉，对周边环境均未造成明显不良影响。

六、验收结论

项目根据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和主要污染物的治理措施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文件要求，主要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工作

项目运行过程中将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定期对各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检查、维护和更新，确保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

郭周昌

建设单位：广东加大金山种猪有限公司

2023年8月5日

验收组：

陈善福

莫大为
陈小龙

李耀
张斌

第3页共3页



附件：高要市白诸镇金山水库猪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签名确认
邓国昌	广东加大金山种猪有限公司	经理	13507076533	建设单位代表	邓国昌
李湘	肇庆学院	教授	13760012073	技术专家	李湘
张玉兰	原肇庆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3929868019	技术专家	张玉兰
饶桂武	广东省肇庆生态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3534937653	技术专家	饶桂武
莫大信	肇庆市环科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929811759	咨询单位代表	莫大信
陈善福	广东智行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初级工程师	13692684814	验收监测单位代表	陈善福
陈小龙	肇庆市环科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18089682779	咨询单位代表	陈小龙